

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0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上发布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由于该公告披露内容有遗漏，本公司现予以补充，补充内容如下：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钟科	董事	任职	2019年10月9日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禄熊	董事	任职	2019年10月9日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贺军	董事	任职	2019年10月9日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郭青	董事	任职	2019年10月9日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赵伟	董事	任职	2019年10月9日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奕宏	监事	任职	2019年10月9日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张勇	监事	任职	2019年10月9日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公告中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公司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同时披露更正后的公告。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

特此说明

重庆大方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12日